

2024年
兴宁市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宁市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宁市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兴宁市卫生健康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梅州市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政策和规划，制订并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制订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订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订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组织实施药物政策，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

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七）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并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订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九）指导各镇（街道）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研究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二）拟订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提出相关政策建议，推动中医药强市建设。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卫生健康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兴宁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

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订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和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落实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

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市市场监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制订、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管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局机关内设有12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规划信息与家庭发展股、法规监督股、体制改革股、疾病预防控制股、医政医管股、中医药管理股、妇幼与老龄健康股、宣传科教股、财务股、人事股、机关党办；4个下属非独立核算机构，分别是：兴宁

市健康教育研究所、兴宁市计划生育协会办公室、兴宁市健康管理中心、兴宁市红十字会。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兴宁市卫生健康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兴宁市人民医院、兴宁市第三人民医院、兴宁市中医医院、兴宁市妇幼保健院、兴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兴宁市卫生监督所、兴宁市皮肤病防治院、兴宁市采血站、兴宁市120指挥中心、兴宁市慢性病防治院、兴宁市兴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兴宁市宁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兴宁市罗浮镇卫生院、兴宁市罗岗镇中心卫生院、兴宁市大坪镇卫生院、兴宁市叶塘镇卫生院、兴宁市新陂镇卫生院、兴宁市黄槐镇卫生院、兴宁市黄陂镇卫生院、兴宁市合水镇卫生院、兴宁市龙田镇中心卫生院、兴宁市石马镇卫生院、兴宁市宁中镇卫生院、兴宁市永和镇卫生院、兴宁市径南镇卫生院、兴宁市刁坊镇卫生院、兴宁市坭陂镇中心卫生院、兴宁市新圩镇卫生院、兴宁市水口镇中心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2,09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6.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241.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2.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129.00
本年收入合计	42,099.38	本年支出合计	42,099.3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2,099.38	支出总计	42,099.3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2,099.38	40,970.38	1,1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6.66	5,106.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8.85	4,898.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05	1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4.37	1,754.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1.63	1,99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5.81	995.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85	9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5.85	9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1.96	111.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86.50	8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5.47	25.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41.46	34,24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9.98	889.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636.48	63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3.50	25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028.04	2,028.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201	综合医院	1,492.31	1,4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21.74	321.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9.00	19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691.47	16,69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656.48	1,65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937.56	10,937.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097.43	4,09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0,538.70	10,538.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10.19	1,810.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84.30	384.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63.09	663.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08.63	208.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13.14	6,613.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6.39	146.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5.95	69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29.63	2,429.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429.63	2,429.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9.27	1,059.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2	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2.45	1,002.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0.36	2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0.36	23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4.00	3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4.00	3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2.25	1,62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2.25	1,62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2.25	1,622.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29.00	0.00	1,1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29.00	0.00	1,1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29.00	0.00	1,1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2,099.38	25,549.93	16,549.4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6.66	5,10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8.85	4,89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05	1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4.37	1,75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1.63	1,991.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5.81	99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5.85	9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95.85	9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1.96	111.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86.50	8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5.47	2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241.46	18,821.01	15,420.45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9.98	636.48	253.5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636.48	63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3.50	0.00	253.5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028.04	1,814.04	214.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492.31	1,49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21.74	321.74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206	妇幼保健院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9.00	0.00	199.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691.47	12,772.84	3,918.63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656.48	1,65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0,937.56	10,93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097.43	178.80	3,918.63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0,538.70	2,276.66	8,262.04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10.19	1,442.70	367.49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84.30	371.30	13.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63.09	312.09	351.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208.63	58.63	15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13.14	0.00	6,613.14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6.39	0.00	146.39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5.95	91.93	604.02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29.63	261.72	2,167.91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429.63	261.72	2,167.9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9.27	1,059.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2	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2.45	1,00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0.36	0.00	230.36	0.00	0.00	0.00	0.00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0.36	0.00	230.36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4.00	0.00	364.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4.00	0.00	364.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2.25	1,62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2.25	1,62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2.25	1,62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29.00	0.00	1,129.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29.00	0.00	1,129.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129.00	0.00	1,129.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970.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29.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6.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241.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2.2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129.00
本年收入合计	42,099.38	本年支出合计	42,099.3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2,099.38	支出总计	42,099.3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0,970.38	25,549.93	15,420.4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6.66	5,106.66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98.85	4,898.85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57.05	157.0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754.37	1,754.3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91.63	1,991.6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5.81	995.81	0.00
[20808]抚恤	95.85	95.85	0.00
[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95.85	95.85	0.00
[20827]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11.96	111.96	0.00
[2082701]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86.50	86.50	0.00
[2082702]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5.47	25.4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4,241.46	18,821.01	15,420.45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889.98	636.48	253.50
[2100101]行政运行	636.48	636.48	0.00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3.50	0.00	253.50
[21002]公立医院	2,028.04	1,814.04	214.00
[2100201]综合医院	1,492.31	1,492.31	0.00
[2100202]中医（民族）医院	321.74	321.74	0.00
[2100206]妇幼保健医院	15.00	0.00	15.00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99.00	0.00	199.00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691.47	12,772.84	3,918.63
[210030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656.48	1,656.48	0.00
[2100302]乡镇卫生院	10,937.56	10,937.56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097.43	178.80	3,918.63
[21004]公共卫生	10,538.70	2,276.66	8,262.04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810.19	1,442.70	367.49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384.30	371.30	13.00
[2100403]妇幼保健机构	663.09	312.09	351.00
[2100406]采供血机构	208.63	58.63	150.00
[2100407]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2.00	0.00	12.00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13.14	0.00	6,613.14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6.39	0.00	146.39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5.00	0.00	5.00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95.95	91.93	604.02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2,429.63	261.72	2,167.91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2,429.63	261.72	2,167.91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9.27	1,059.2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6.82	56.82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002.45	1,002.45	0.00
[21013]医疗救助	5.00	0.00	5.00
[2101399]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5.00	0.00	5.00
[21016]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0.36	0.00	230.36
[2101601]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230.36	0.00	230.36
[21017]中医药事务	5.00	0.00	5.00
[2101799]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4.00	0.00	364.00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64.00	0.00	364.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22.25	1,622.2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22.25	1,622.2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22.25	1,622.2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549.9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871.87
[30101]基本工资	5,742.69
[30102]津贴补贴	3,208.90
[30103]奖金	645.21
[30107]绩效工资	5,822.2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91.6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45.8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5.45
[30113]住房公积金	1,678.7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11.1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99
[30201]办公费	95.98
[30202]印刷费	2.00
[30204]手续费	0.58
[30205]水费	8.30
[30206]电费	23.36
[30207]邮电费	16.06
[30211]差旅费	1.65
[30213]维修（护）费	3.00
[30215]会议费	1.08
[30216]培训费	0.60
[30217]公务接待费	9.90
[30228]工会经费	6.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5.10
[30301]离休费	8.21
[30302]退休费	2,010.20
[30305]生活补助	180.01
[30307]医疗费补助	128.6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5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1.96
[313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111.9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5,420.4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61.0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61.0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9.3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9.3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20.99	220.99	0.00	0.00
“三公”经费	17.88	17.8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98	7.98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8	7.98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9.90	9.9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129. 00	0. 00	1, 129. 00
229	其他支出	1, 129. 00	0. 00	1, 129. 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 129. 00	0. 00	1, 129. 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 129. 00	0. 00	1, 129. 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549.93	25,549.93	25,549.93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卫生健康局（本级）	1,043.36	1,043.36	1,043.3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03.21	803.21	803.2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20	70.20	70.2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80	166.80	166.80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5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人民医院	1,280.73	1,280.73	1,280.7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80.73	1,280.73	1,280.73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第三人民医院	211.58	211.58	211.5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11.58	211.58	211.58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中医医院	321.74	321.74	321.7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21.74	321.74	321.74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妇幼保健院	759.17	759.17	759.1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60.82	560.82	560.8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6	30.76	30.7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36	166.36	166.36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23	1.23	1.23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慢性病防治院	1,004.93	1,004.93	1,004.9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68.04	868.04	868.0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66	132.66	132.66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23	4.23	4.23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149.41	1,149.41	1,149.4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12.62	1,012.62	1,012.62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96	57.96	57.9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97	72.97	72.97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86	5.86	5.86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采血站	82.57	82.57	82.5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5.27	75.27	75.2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	2.65	2.65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45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120指挥中心	125.64	125.64	125.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17.37	117.37	117.3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	7.56	7.56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71	0.71	0.71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兴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92.77	1,192.77	1,192.7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33.98	1,033.98	1,033.9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48	152.48	152.48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31	6.31	6.31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宁新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68.91	768.91	768.9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55.03	655.03	655.0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93	109.93	109.93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5	3.95	3.95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福兴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05.42	705.42	705.4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19.41	619.41	619.4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19	82.19	82.19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82	3.82	3.82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罗浮镇卫生院	914.56	914.56	914.5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848.50	848.50	848.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54	61.54	61.5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52	4.52	4.52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罗岗镇中心卫生院	1,095.18	1,095.18	1,095.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99.64	999.64	999.6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06	90.06	90.06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48	5.48	5.48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大坪镇卫生院	1,151.20	1,151.20	1,151.2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60.01	1,060.01	1,060.0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34	85.34	85.34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85	5.85	5.85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叶塘镇卫生院	1,063.06	1,063.06	1,063.0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23.17	923.17	923.1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81	134.81	134.81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08	5.08	5.08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新陂镇卫生院	645.23	645.23	645.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55.01	555.01	555.0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09	87.09	87.09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	3.13	3.13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黄槐镇卫生院	671.98	671.98	671.9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38.79	638.79	638.7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6	29.46	29.46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73	3.73	3.73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黄陂镇卫生院	1,077.93	1,077.93	1,077.9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87.21	987.21	987.2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49	86.49	86.49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23	4.23	4.23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合水镇卫生院	805.69	805.69	805.6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40.18	740.18	740.1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43	61.43	61.43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08	4.08	4.08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兴宁市龙田镇中心卫生院	849.18	849.18	849.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53.13	753.13	753.1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79	91.79	91.79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26	4.26	4.26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石马镇卫生院	797.76	797.76	797.7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29.12	729.12	729.1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57	64.57	64.57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07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宁中镇卫生院	723.05	723.05	723.0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10.43	610.43	610.4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23	109.23	109.23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39	3.39	3.39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永和镇卫生院	1,022.10	1,022.10	1,022.1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48.72	948.72	948.7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24	68.24	68.24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5.14	5.14	5.14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径南镇卫生院	784.49	784.49	784.4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10.55	710.55	710.5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97	69.97	69.97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7	3.97	3.97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刁坊镇卫生院	862.07	862.07	862.0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79.48	779.48	779.4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28	78.28	78.28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31	4.31	4.31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坭陂镇中心卫生院	1,186.80	1,186.80	1,186.8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70.37	1,070.37	1,070.3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42	110.42	110.42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01	6.01	6.01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新圩镇卫生院	816.23	816.23	816.2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福利支出	745.34	745.34	745.3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80	66.80	66.80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4.09	4.09	4.09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水口镇中心卫生院	1,787.18	1,787.18	1,787.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671.79	1,671.79	1,671.7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12	106.12	106.12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9.27	9.27	9.27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卫生监督所	535.24	535.24	535.2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41.77	441.77	441.7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60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55	43.55	43.55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32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皮肤病防治院	114.77	114.77	114.7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98.87	98.87	98.8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	1.71	1.7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87	13.87	13.87	0.00	0.00	0.00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33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6,549.45	16,549.45	15,420.45	1,129.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卫生健康局	15,991.96	15,991.96	14,862.96	1,129.00	0.00	0.00	0.00	
兴宁市创国卫宣传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加强市民对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认识，如期实现创建目标。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节育奖励	204.00	204.00	20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执行计划生育政策的计划生育家庭对象给予经济奖励，缓解他们的养老压力，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年老时的生活保障。
艾滋病防治工作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艾滋病防治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兴宁市60周岁以上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综合保险政府统保费用	230.36	230.36	230.36	0.00	0.00	0.00	0.00	把“银龄安康行动”打造成“群众满意、社会赞扬、政府放心、长者安康”的民心民意工程。
卫生应急管理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卫生应急知识宣传、应急演练和技术培训，不断提高专业人员的应急能力和水平，及时、有效地处置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有效保障全市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财政补偿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公立医院公益属性，进一步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提高公立医院运行效率，公立医院药占比（不含中药饮片）不高于30%，区域医疗费用增长不超过10%，次均门诊费用增幅不大于9%，逐步破除公立医院逐利机制，建立公立医院科学补助机制。
疾病应急救助基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疾病应急救助项目，加强解决身份不明或无力负担医疗费用患者的急救保障问题，提高解决人民群众和医疗机构实际困难的工作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保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最大限度地保障计划生育家庭根本利益，提高风险抵御能力，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兴宁城区公共环境病媒生物防制项目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标的前置条件，进一步提升我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成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国家免费婚前孕前医学检查项目	58.36	58.36	58.36	0.00	0.00	0.00	0.00	加强出生缺陷防控，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减少出生缺陷发生，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让群众普遍得到优质高效的地贫基因检测服务。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服叶酸）	2.16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为农村和流动人口计划怀孕的妇女免费提供孕前3个月到怀孕后3个月的叶酸片和健康教育随访服务，到达提高新生儿出生率和健康率的目标。
中医药宣传工作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00%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开展6类15项以上中医药技术，10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80%以上的村卫生室能够开展4类6项以上中医药技术，100%的社区卫生服务站、80%以上的村卫生室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
农村纯生二女结扎夫妇及其14周岁女孩居民医保参保缴费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上级部门下达专项资金，实现农村纯生二女结扎夫妇及其14周岁女孩居民(特殊人群)其个人医疗保险缴费由政府统筹给予全额补助的目标。
（10年以下）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项目	15.46	15.46	15.46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下拨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市级补助项目所需资金，实现提高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水平，提高人民幸福感的目标。
（10年以上）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项目	131.85	131.85	131.85	0.00	0.00	0.00	0.00	通过下拨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市级补助项目所需资金，实现提高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水平，提高人民幸福感的目标。
粤财社【2023】286号2024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	2,458.80	2,458.80	2,458.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项目，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效运转和健康发展，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合理待遇，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务人员积极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293号 2024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	182.00	182.00	18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项目，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粤财社【2023】294号 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4,798.97	4,798.97	4,798.9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粤财社【2023】340号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252.00	252.00	25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稳步推进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
粤财社【2023】288号 2024年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	1,087.50	1,087.50	1,087.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项目，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保障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稳步提升。
粤财社【2023】284号 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372.33	372.33	372.3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项目，切实解决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问题，提高农村已离岗接生员和赤脚医生收入水平，维护农村社会经济发展和稳定大局。
粤财社【2023】319号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补助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补助资金	140.73	140.73	140.7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粤财社【2023】341号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157.00	157.00	15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项目，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
粤财社【2023】336号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814.17	1,814.17	1,814.1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城乡居民生活健康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290号 2024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经费	169.00	169.00	169.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儿童期各阶段的三级出生缺陷防治体系，为群众提供公平可及、优质高效的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预防和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儿童健康水平。
粤财社【2023】350号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养结合）资金	1,129.00	1,129.00	0.00	1,129.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医养结合）项目，开展医疗卫生机构内医养结合机构建设（改造），实施护理型床位建设，重点为辖区内失能、半失能老年人提供医养结合服务，满足失能老年人专业护理服务需求。
粤财社【2023】307号 2024年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资金	285.54	285.54	285.5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提升目标人群宫颈癌疾病防控意识，建立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协作机制，提高我市女性健康水平，预防宫颈癌发病和降低宫颈癌患病率；减少因罹患相关疾病导致的疾病负担。
粤财社【2023】289号 2024年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省级补助	72.06	72.06	72.06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项目，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粤财社【2023】289号 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省级补助	328.97	328.97	328.9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项目，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粤财社【2023】305号 2024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计生免费技术服务	1.50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计生免费技术服务项目，对未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的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诊治补助。
粤财社【2023】305号 2024年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项目，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地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的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力争实现大病不出县的目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社【2023】304号 2024年百名首席专家下基层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百名首席专家下基层项目，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水平。
粤财社【2023】305号 2024年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1.70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项目，不断提升全省食品安全形象及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居民的营养素养和营养知晓率，不断完善营养法规政策和标准体系、加强营养科研能力建设、持续实施合理膳食行动。
粤财社【2023】359号 2024年疫病防控	178.48	178.48	178.4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疫病防控项目，进一步提高我市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工作能力，提升我市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粤财社【2023】295号 文2024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药物项目，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稳步推进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满意度。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	76.59	76.59	76.59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执行计划生育政策的计划生育家庭对象给予经济奖励，缓解他们的养老压力，提高计划生育家庭年老时的生活保障。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特别扶助	0.65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特别扶助项目，缓解计划生育家庭养老压力，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生活保障。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152.00	1,152.00	1,15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缓解计划生育家庭养老压力，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生活保障。
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粤财社[2023]338号）	49.96	49.96	49.96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补助（粤财社[2023]338号）	20.32	20.32	20.32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提高家庭发展能力。 目标2：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兴宁市妇幼保健院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降低孕产妇死亡率/消除新生儿破伤风项目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实施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消除新生儿破伤风项目，加强对各级妇幼卫生人员培训，配备急救设备，提高服务能力，提高危、急救及转动能力。
兴宁市慢性病防治院	307.49	307.49	307.49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结核病控制项目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对结核病患者进行归口管治、疑似患者实行筛查确诊、有效地遏制结核病的流行。
贫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疗救治和工作费用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管理率，降低复发率、肇事肇祸率及致残率，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重性精神病特定门诊报销财政补助项目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管理率，降低复发率、肇事肇祸率及致残率，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精神分裂症患者长效针剂治疗项目	220.49	220.49	220.49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管理率，降低复发率、肇事肇祸率及致残率，维护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兴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一类疫苗免费接种及配套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全市一类疫苗免费接种工作，加强基层卫生医疗单位接种工作的督导，及时处置接种异常反应处置，保证各镇街一类疫苗接种率打到95%以上，扩大全市免疫规划工作水平。
病媒生物预防控制费用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定期开展病媒生物的监测防制工作，加强辖区内的病媒生物孳生条件的消除工作，减少病原体疾病的传播，提高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水质检测运行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对农村、城区集中式供水单位、二次供水单位等15个监测点开展监测工作项目，加强对本地区生活饮用水存在风险非常规指标的检测能力，发现农村饮用水不安全问题因素，改善农村饮用水卫生状况，减少水质问题引发的疾病。
兴宁市采血站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报销用血互助金和无偿献血宣传表彰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无偿献血宣传项目，满足我市医疗临床用血，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采血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采血工作项目，满足我市医疗临床用血，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兴宁市120指挥中心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兴宁市120指挥系统运营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120指挥系统的通讯及系统维护项目，加强对全市人们院前急救保障，人们在生命受到危险时能第一时间得到救治，更好的保障全市人们的生命安全。
兴宁市卫生监督所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卫生监督专项整治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卫生监督专项整治工作，有效保障我市公共卫生安全，消除重大公共卫生隐患。
卫生许可证工本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及时发放各类场所许可证及相关制度，有效规范各经营业主的合法安全经营，有利于提高各经营场所的规范性安全性。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2,099.38万元，比上年增加3,997.92万元，增长10.49%，主要原因是一职位薪级工资正常增长、五险两金缴交基数增加、卫健系统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财政拨款增加，二项目支出财政拨款增加；支出预算42,099.38万元，比上年增加3,997.92万元，增长10.49%，主要原因是一职位薪级工资正常增长、五险两金缴交基数增加、卫健系统人员增加导致基本支出财政拨款增加，二项目支出财政拨款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7.88万元，比上年减少1.39万元，下降7.21%，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9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98万元，比上年减少1.01万元。）比上年减少1.01万元，下降11.23%，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支出；公务接待费9.9万元，比上年减少0.39万元，下降3.79%，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20.99万元，比上年增加17.53万元，增长8.62%，主要原因是部门较上年人员增多，人均机关运行经费合计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60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00,140.3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26,315.91平方米，车辆9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0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00万元，主要是各卫生健康单位采购医疗专业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兴宁市创国卫宣传经费	30.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加强市民对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认识，如期实现创建目标。
兴宁市60周岁以上老年人投保老年人意外综合保险政府统保费用	230.36	把“银龄安康行动”打造成“群众满意、社会赞扬、政府放心、长者安康”的民心民意工程。
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保费	70.00	通过开展计划生育家庭意外伤害保险工作，最大限度地保障计划生育家庭根本利益，提高风险抵御能力，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兴宁城区公共环境病媒生物防制项目经费	50.00	落实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标的前置条件，进一步提升我市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成果，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农村纯生二女结扎夫妇及其14周岁女孩居民医保参保缴费	135.00	通过上级部门下达专项资金，实现农村纯生二女结扎夫妇及其14周岁女孩居民(特殊人群)其个人医疗保险缴费由政府统筹给予全额补助的目标。
（10年以下）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项目	15.46	通过下拨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市级补助项目所需资金，实现提高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水平，提高人民幸福感的目标。
（10年以上）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项目	131.85	通过下拨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市级补助项目所需资金，实现提高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水平，提高人民幸福感的目标。
粤财社【2023】294号提前下达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4798.97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粤财社【2023】336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814.17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城乡居民生活健康水平。”
粤财社【2023】340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252.00	通过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稳步推进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
粤财社【2023】295号文2024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补	135.00	通过实施基本药物项目，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稳步推进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满意度。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